

6 其他部分

6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000-HWZX-G2025-0867

项目名称：徐医附院智慧医务管理系统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徐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）的（徐医附院智慧医务管理系统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智慧医务管理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医卫康（上海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其从业人员（48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1165.654779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（1176.285259万元）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投标人公章）：健和九州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20日

说明：

1、中小微企业的划分具体以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和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的规定为准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3、中标、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，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